关于举办湖北省第二届文化产业创意

设计大赛的通知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推动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关于文化强省建设工作部署和全省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落细落实，持续激发我省文化产业创新创造活力，助力我省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决定举办湖北省第二届文化产业创意设计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大赛主题

传承荆楚文韵 创意洞见未来

二、大赛组织

此次活动由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作为指导单位，省文旅厅、湖北广播电视台（集团）、省文投主办，湖北卫视、省群艺馆承办。设立大赛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湖北卫视频道，负责大赛的综合统筹协调工作。

三、赛道设置及征集内容

**（一）光影·文旅故事：探索中华美景，传承文化精髓**

以“光影"代表视觉媒介，结合“文旅故事”体现视频或图片内容，展示文旅领域的精彩风景。作品包括但不限于绘画、插画原稿、动漫动画、短视频、海报设计等。

赛道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27-68891964

**（二）重塑·城市礼遇：感受城市脉动**，**尊享品质礼遇**

以湖北人的品质生活为出发点，注重礼遇文化的传承与发扬，将荆楚文化元素通过创意设计理念和现代科技创作技术，增强荆楚文化的时尚表达，打造出既具有文化内涵又符合现代审美的作品。作品包括湖北老字号品牌焕新、旅游纪念品、服装设计、珠宝首饰等各类设计作品。

赛道联系人：况野

联系电话：18107237821

**（三）传承·匠心国潮：守护传统技艺，展现非遗魅力**

聚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保护与传承，让文物古迹、文化遗产等活起来，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展现非遗文化的独特魅力与现代价值。作品包括以湖北国家级，省市县级非遗内容、博物馆馆藏文物和传统工艺美术资源为创作题材或元素进行设计的传统工艺制品、手绘画作等作品。

赛道联系人：宋凯

联系电话：13387599205

**（四）焕新·数字未来：文化科技融合，创新智慧产业**

致力于展现数字技术如何塑造未来社会，推动文化文明的进步。一方面，通过数字化转型，为传统文化行业注入新动力，打造智能互联的全新世界；另一方面，“数字赋能”开放性赛道，将人工智能、5G+8K、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XR等新技术与文化创意融合，形成文化新产品、新应用、新模式。作品可以涵盖数字艺术创作、沉浸式交互体验（AR/VR/XR等技术运用）、数字化工业设计、3D打印技术、人工智能(AI)解决方案、移动应用开发等。

赛道联系人：刘晓松

联系电话：027-68892467,15271776594

四、参赛要求

**（一）报名方式**

大赛统一采用网上报名的方式。参赛者须在大赛官方渠道（大赛官方网站：湖北省文化产业创意设计大赛 <https://act.hbtv.com.cn/app/hbciicdc/> 公众号：湖北省文化产业创意设计大赛）进行报名。同一参赛者可以报多个产品（作品），每个产品（作品）只能申报一个类别，报名截至10月10日，逾期申报无效。

**（二）参赛对象**

面向全国征集作品，包括但不限于文创企业、设计机构、独立设计师、高校师生、文创爱好者等。

**（三）作品要求**

1.参赛作品须为原创作品（已获得省部级以上荣誉的作品不得参赛）。参赛者承诺对其参赛作品拥有独立、完整、明确、无争议的著作权，如因此产生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与责任，由参赛者自行承担，与大赛主办方无关。参赛作品知识产权属于参赛者，但大赛组委会拥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开展示和其他形式的推广、宣传、展览及其必要的复制等权利，并享有优先使用权及购买权。主办方有权取消问题作品的参赛、入围及获奖资格，并收回已发出的奖金、奖牌、证书等荣誉。

2.所有参赛作品应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正能量，符合大众审美。

3.作品要体现创意设计概念，具备文化主题、创意转化、市场价值等特点。

4.参赛者应认真了解并接受大赛规则，主办方对赛事规则具有最终解释权。

**（四）作品提交**

1.参赛作品以电子文档格式通过大赛官网上传或发送到组委会指定邮箱hbwcds2023@163.com。参赛者应仔细填写参赛作品报名表，错填或未填写联系方式导致无法联络的，责任由参赛者承担。

2.单件作品参赛提交图片不超过5张，系列作品提交图片数量不超过10张。参赛作品初评提交图片电子文件统一为JPG格式，300dpi，A3纸尺寸大小，单张图片大小不超过20M，并附作品创作说明书，阐述作品创作思路、创意亮点、文化元素应用情况和作品推广应用场景与市场前景等信息。

3.数字创意类作品，以及目前为创意设计概念的作品可依据作品形态提交JPG、MP4、MP3、GIF等格式。

4.参赛者在收到《终评入围通知书》后，应根据组委会要求进一步提交参赛作品资料，其中产品类作品需提交实物并寄送实物至组委会指定地点，要求外包装箱坚固，便于搬运，贴统一标签（作品登记表）。入围数字化作品需签署《发售同意书》寄送至组委会指定地点。

优秀作品将在湖北日报、湖北广播电视台、湖北文明网等省直媒体宣介展示。

五、奖项设置

一等奖（4名）：四大赛道各设1名，各获奖金2万元

二等奖（8名）：四大赛道各设2名，各获奖金1万元

三等奖（12名）：四大赛道各设3名，各获奖金6000元

人气奖（12名）：包括最具创新融合奖、最具传播价值奖、最具市场潜力奖、最具校园创意奖、最具群众喜爱奖等奖项，奖品为省内旅游精品路线免费名额或精美文创产品。

优秀组织奖（若干名）：表彰大赛组织工作先进单位，颁发荣誉证书。

湖北省第二届文化产业创意设计大赛

组 委 会

2024年6月19日